

合同编号: H19-020

游泳培训合同

甲方: 海南省文昌中学

乙方: 海口飞云龙文体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

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《海南省普及中小学生学习游泳教育实施方案》文件精神,海南省文昌中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(项目编号:HNHJ2019-03-009),由乙方承办海南省文昌中学学生游泳培训项目,经双方友好协商,达成如下协议。

第一条 管理内容

甲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,由乙方承办2019年海南省文昌中学学生普及游泳教育任务,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全年教学计划。

第二条 培训费用

甲方向乙方支付参加海南省文昌中学游泳培训项目费用,金额合计 198.18 万元。在培训考核结束后,上级部门将培训经费划至甲方帐户后7日内,甲方根据合格人数,按照每位学生 500 元经费划拨到乙方指定的帐户。

开户行:光大银行海口迎宾支行

银行账号:78980188000142270

联系电话:18389949218

第三条 培训期限